

(10) 根据关于印发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的通知财库〔2020〕46号要求，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，投标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；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格式）

本公司(联合体) 陕西保得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，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 (单位名称)旬阳市第一初级中学 的 (项目名称)旬阳市第一初级中学消防改造项目(二次) 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(标的名称)旬阳市第一初级中学消防改造项目(二次)，属于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 建筑业 行业；承建(承接)企业为 陕西保得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 49 人，营业收入为 1583.0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334.25 万元¹，属于 (小型企业)；

2. (标的名称)，属于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 行业；承建(承接)企业为 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 / 人，营业收入为 /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 元，属于 /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**本项目属于：建筑业。**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陕西保得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9月14日

